

空调购销合同

需方（甲方）：池州市贵池区牛头山中心学校

供方（乙方）：池州市佳达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鉴于：1、甲方一次性从乙方购得本合同所指空调，且甲方同意安装使用于（甲方专购使用）
甲方指定场所，在未经乙方同意之前甲方保证不予以移动或以任何方式转让。在上述前提条件下，乙方同意以本合同价格将本合同项下空调售予甲方；2、若发生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致使合同项下空调发生空间移动或以任何方式转移，则甲方将在本合同价格基础上向乙方补足本合同优惠价与当地零售价的差价。在上述条件下：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所采购乙方空调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产品型号、数量、价格及金额 签订时间：2025年07月24日

1	美的空调 KFR-72LW/G3-1	10	5680	56800
合计：56800				

注：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双方签定合同后，甲方不得将所购空调以任何形式转让给第三方，否则甲方同意按当地零售价补偿乙方差价，并赔偿乙方相应的损失。

三、保修期限：乙方承诺对于所安装家用空调（5P 及以下）整机保修六年，5P 以上的整机保修十八个月，分装在各地的美的空调均由乙方指定当地的售后网点进行相应的维修。（注：由不可抗拒因素，甲方工作环境恶劣或甲方私自拆修造成的损坏或故障不在保修范围内。）

四、工程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交货地点、安装方式：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免费安装；空调必须安装在以上指定地点，否则乙方有权收回所售空调，同时甲方须按当地零售价补偿乙方相应的差价。

六、货款结算：



付款条件：空调采购项目验收合格。

付款方式：分期付款，2025年12月31日前支付50%货款，即28400.00元；2026年12月31日前支付50%货款，即28400.00元。

付款结算：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并在系统中上传发票。甲方应于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打至乙方指定账户。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七、违约责任：如有违约，除按《合同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合同条款履行处，违约方需另向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违约金。

八、解决合同纠纷方式：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合同期限：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限为双方签字生效后六十天，超出该期限的若遇到所订产品无货或价格调整，则双方协商另立合同。

十、本合同一式贰份，其中甲方保留壹份，乙方保留壹份。

甲方单位名称：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单位名称：

委托代理人：沈凯

联系电话：15856600192

